

本级支出政策和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报告

政策（项目）名称：招商项目企业政策扶持资金（其他对企业补助）

政策（项目）申请单位（盖章）：松北区企业和投资服务局

政策（项目）预算拨付资金：六千万元



政策（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报告

一、政策（项目）基本情况。本部分主要介绍项目背景、项目主要内容概况等。

本支出政策和项目为哈尔滨新区招商项目政策扶持资金。

哈尔滨新区是2015年12月16日国务院批复设立，规划面积493平方公里；2019年9月28日，中国（黑龙江）自由贸易试验区哈尔滨片区管理委员会挂牌，哈尔滨片区总面积79.86平方公里，全部位于哈尔滨新区范围内。新区“十四五”规划将建成科创中心、金融中心、商贸会展中心、文化中心和新兴产业集聚高地“四中心一高地”，打造国际化、现代化、生态化的宜居宜业宜游新城区。

为实现上述规划，新区按照省委、省政府出台的《关于支持哈尔滨新区改革创新促进高质量发展的意见》要求，强化招商引资，对引进的重大项目，新区在符合国家相关规定及本级财力自求平衡的前提下，自主确定项目支持政策。目前政策只要是：2019年11月29日，发布“黄金30条”《哈尔滨新区暨黑龙江自由贸易试验区哈尔滨片区关于鼓励产业集聚推动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真金白银让利于企业；2020年6月9日，出台“新驱25条”《中国（黑龙江）自由贸易试验区哈尔滨片区关于加强对外开放深化改革创新的若干政策措施（（2020-2025）A）》，打造国际化营商环境，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发展；2019年7月出台《哈尔滨新区（江北一体发展区）“惠民聚才”优惠政策（试行）》；2020年3月1日，新区管委会出台了《关于支持企业有效应对疫情安全有序复工复产的政策措施》；2021年4月出台《哈尔滨新区暨自贸试验区哈尔滨片区关

于推动企业进入资本市场实现高质量发展的十条政策措施》(助企上市10条)。

二、事前绩效评估有关情况。本部分主要介绍事前绩效评估的前期准备情况,开展事前绩效评估的思路,采取的方式、方法以及实施流程等。

前期准备:项目运营基本情况介绍、项目所在企业介绍、扶持政策内容文本、项目入驻协议文本。对入驻项目运营状况进行评估,核查项目符合新区产业规划;预估项目年度产值、成本、利润、税收等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的实现情况,检查项目所在企业有否正常运营,与签约协议内容对比有否变化、有无违规违法行为,诚信、安全、环保和其它负面影响情况。查询项目入驻协议内容,掌握国家、省市和新区各项扶持政策标准,对照标准计算拟给予扶持资金额度。必要时请第三方中介机构进行评审,请司法、行政机构出具审查意见。

三、事前绩效评估内容及结论。

(一)立项必要性。本部分主要说明对政策(项目)立项必要性方面开展评估的论证情况及结论。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同意设立哈尔滨新区的批复》(国函〔2015〕217号)和《哈尔滨新区总体方案》(发改振兴〔2015〕3137号)精神,打造全省区域创新示范引领高地,推动新区深化改革、扩大开放、创新驱动、高质量发展,省委省政府出台了《关于支持哈尔滨新区改革创新促进高质量发展的意见》。为落实省委省政府文件精神,有必要制定扶持政策,对符合要求的入区项目给予资金扶持。

(二)投入经济性。本部分主要说明对投入经济性方面开展评估的论证情况及结论。

根据五年来已取得的成绩,预期未来支持政策会取得更好

的成效，取得更好的投入经济效益。政策扶持资金投入后，将用于打造生物医药、智能制造、新材料、新一代信息技术等 10 条百亿级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预计新区战略性新兴产业产值占比达到 40%，推动现代服务业突破千亿级。重点推进 25 个省百大项目和 55 个市重点项目，力争完成超过 200 亿元的年度投资任务，确保连续第四年实现招商引资项目超过 100 个、协议引资额超过 1000 亿，实现招商引资数量和质的双提升。力争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10% 以上，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20% 以上，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10% 以上，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与经济同步增长。

回顾此前五年已投入政策兑现资金 22.6 亿元（摘自区委五次代表大会报告），推进省市重点产业项目 132 个，完成投资 573.8 亿元，打造形成了高端装备制造、新一代电子信息技术、现代生物医药、绿色食品、金融服务 5 个百亿级产业集群；新引进产业项目 363 个，协议引资额 4623 亿元，7 个世界 500 强企业扎根新区，9 个超百亿项目落地开工。地区生产总值实现年均增长 8.3%，突破 500 亿元大关；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年均增长 17.6%，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年均增长 15.2%，已成为全市税收规模最大的经济体；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年均增长 18.1%，连续五年在全市名列前茅；规上工业增加值年均增长 9.4%，企业经济效益不断向好。主要经济指标增速持续领跑全市全省，多项指标增速在 19 个国家级新区中晋位提升，对省市振兴发展的带动作用、对周边区域的辐射作用日益凸显。

（三）绩效目标合理性。本部分介绍政策（项目）绩效目标和指标情况，并说明对绩效目标和指标合理性方面开展评估的论证情况及结论。

鼓励在省央企、省属国企总部和研发中心入驻新区。对世

界 500 强、全国 100 强企业在新区设立地区总部或研发、销售、采购、结算中心的，按贡献程度给予最高 2000 万元奖励。对新区内国家级开发区新引进的符合新区产业发展导向、固定资产投资额超过 5 亿元的项目，通过省预算内基本建设资金，按照引进项目固定资产投资额的万分之五给予开发区项目前期工作经费补助，最高可达 1000 万元。

以上政策和指标由省委省政府出台的《关于支持哈尔滨新区改革创新促进高质量发展的意见》规定。

（四）筹资合规性。本部分主要说明对筹资合规性方面开展评估的论证情况及结论。

所支付资金来源于财政资金。在市区研究剥离新区现有债务的基础上，新区创新投融资模式。省在安排地方政府债券时对新区给予特殊倾斜，为新区快速发展提供资金支持。以 2017 年为基年，从 2018 年起，对新区上划省级和市级的税收分成收入新增部分 5 年内予以全额返还。取消新区范围内的土地出让金省级集中，对新区上缴省级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按照国家规定通过支持新区开展土地整治项目等用于新区建设。市级基础设施配套费全部返还，用于新区开发建设。

以上筹资渠道符合省委省政府出台的《关于支持哈尔滨新区改革创新促进高质量发展的意见》规定。

（五）实施可行性和可持续性。本部分主要说明对政策（项目）实施的可行性和可持续性方面开展评估的论证情况及结论。

按照省委省政府出台的《关于支持哈尔滨新区改革创新促进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将不断强化新区招商引资，对引进的重大项目，新区可在符合国家相关规定及本级财力自求平衡的前提下，自主确定项目支持政策。

（六）评估的其他有关内容。无

四、总体结论。本部分主要说明本次事前绩效评估的总体结论。

哈尔滨新区招商项目政策扶持资金符合新区发展需求，符合国家 and 省市规定，将取得较好的政策效益。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和相关建议。本部分主要说明阐述评估工作基本前提、假设、报告适用范围、相关责任以及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和有关建议等。

无

六、附件或相关佐证材料。本部分主要可附政策（项目）相关申报资料、专家评估意见、其他应作为附件的相关佐证材料等。

《哈尔滨新区暨黑龙江自由贸易试验区哈尔滨片区关于鼓励产业集聚推动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

《中国（黑龙江）自由贸易试验区哈尔滨片区关于加强对外开放深化改革创新的若干政策措施（（2020-2025）A）》

《哈尔滨新区（江北一体发展区）“惠民聚才”优惠政策（试行）》

《关于支持企业有效应对疫情安全有序复工复产的政策措施》

《哈尔滨新区暨自贸试验区哈尔滨片区关于推动企业进入资本市场实现高质量发展的十条政策措施》

以上文本可在松北区政府网站查询

<http://sbqxxgk.harbin.gov.cn>